

关于推报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人选的通知

各高校（市州）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动员引领广大团员青年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挺膺担当，今年将继续开展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推报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个人

1. 截至 2024 年前，全省全日制普通高校在校大学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
2. 要把人选的政治表现、道德素质作为首要条件。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思想品行端正，学习成绩优秀，自强自立，乐观向上，相对困难家庭或地区的学生优先；
3. 在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助力乡村振兴、参与社会治理创新、弘扬网上文明、助推学术和科技进步等方面事迹突出；积极参加社区报到、社会实践、志愿服务、青少年之家等服务项目，年度时长不少于 20 小时；要求在社会媒体或校园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并取得一定反响，在当代大学生中具有榜样作用；
4. 奖学金分为爱国修德、勤学求真、创新创业、社区

实践、奋斗力行 5 个类别；

5. 往届“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奖学金获得者、“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获得者不再参加本次活动。

（二）“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科创团体

1.截至 2024 年暑假前，内地普通高校(含民办、高职)在学的全日制本、专科生和研究生科创团体；

2.申报团体应突出科技自立自强，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在国家重要建设领域、重点工程、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重大事件中作出突出贡献；

3.团体中高校在学的青年学生应占总人数的 80%以上。

（三）“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优秀组织单位

根据往年申报学生获得自强之星的情况进行选拔，各高校、市州可自行申请。

二、奖励设置

（一）“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个人

1.“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奖学金获得者 1 名，可获得奖学金证书和 10000 元奖学金；

2.“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获得者 84 名，每人可获得奖学金证书和 2000 元奖学金；

（二）“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科创团体

“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科创团体奖学金 6 个，每个团体可获得奖学金证书和 5000 元奖学金；

（三）“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优秀组织单位

“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优秀组织单位 1 个，单位可获得优秀组织单位证书。

三、名额分配

（一）“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

1. 爱国修德、勤学求真、创新创业、奋斗力行类由各高校团委择优推荐 1 名同学；

2. 社区实践类由各市（州）团委择优推荐 2 名同学，由相关地市级团委提出意见后经学生所在学校团委公示推荐，不占学校团委名额。

（二）“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奖学金

团省委将从各市（州）、高校团委所推荐“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候选人中择优遴选 1 名推报“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奖学金。

四、推报工作安排

本次推报工作采用“全国—省级—高校”三级体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 5 个类别分类推报。

（一）市（州）、高校推荐阶段（即日起至 2 月中下旬）

各市（州）、高校团委组织开展本地、本校“大学生自强之星”候选人推报，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重点审核基本资料 and 事迹情况的真实性、是否符合报名条件、相关事迹是否得到媒体报道），经候选人所在学校团委统一公示无异议后将推荐名单汇总表、候选人报名表（见附件），按“高校或市（州）团委名称+2023 自强之星”格式命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送至团省委指定邮箱。

（二）省级推荐阶段（3月）

团省委将对各市（州）、高校团委推荐候选人进行资格复审，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评审，按照团中央分配名额择优推荐“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候选人和标兵奖学金候选人。省级推选人员将通过“四川学联”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推报全国组委会。

（三）全国评审阶段（4月）

全国组委会组织专家召开评审会，最终确定“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奖学金和“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获得者。并将通过活动官网、“中华全国学联”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在《中国青年报》正式揭晓。

（四）总结宣传阶段（5月至7月）

全国组委会将重点做好以10名标兵为代表的“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事迹宣传，制作新媒体产品并通过“共青团中央”“学校共青团”“中华全国学联”等平台账号、中国青年报社和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所属的全媒体平台以及其他社交媒体等进行全网传播。各推荐单位要加强对所推荐人选的事迹宣传，营造浓厚氛围。

搭建奖学金获得者网上社群，建立“自强之星”青年讲师团。凝聚组织历届优秀的“自强之星”获选者代表，让他们以青年讲师的身份现身说法，通过宣讲报告、视频访谈、网络直播等多种形式，在青年中弘扬自强精神，进一步发挥自强之星在大学生群体的榜样力量。

五、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推动“三级评选体系”构建。各推荐单位要以评选“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活动为契机，强化领导，整合资源，按照时间节点认真开展评选“大学生自强之星”活动。

2.加强宣传，营造氛围，不断扩大活动影响力。推荐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级各类媒体平台加强活动宣传，扩大影响力。

3.各高校、市（州）团委须于3月前完成“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候选人评选及公示，并将相关材料加盖公章后电子版发送至团省委学校部指定邮箱。

4.未尽事宜请联系共青团四川省委学校部。

联系人：王月佳

联系电话：028-86638105

报送指定邮箱：sichuanxuelian@163.com

附件：

1.2023-2024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推荐汇总表

2.2023-2024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报名表

3.2023-2024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科创团体奖学金推荐表

4.2023-2024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推报

活动“优秀组织单位”推荐表

5.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高校推荐名额分配表

6.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

附件 1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推荐汇总表（XX 单位）

高校、市（州）团委盖章：

序号	学校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事迹类别	身份证号	银行卡号 (接收奖学金)	开户行名称 (具体到支行)	开户行号	联系电话	事迹简介
1												
2												

填表说明：

- 1.请按照推荐的优先顺序来排序。第一栏填写本地推荐的标兵候选人。
- 2.可根据本地分配的各奖项名额添加或减少表格的相关行数。
- 3.“事迹简介”一栏，请简要概况并填写所推荐同学的自强事迹（150-200 字）。
- 4.“事迹类别”一栏，从爱国修德、勤学求真、创新创业、社区实践、奋斗力行五类中选择一类填写。

附件 2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

奖学金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证件照
民 族		政治面貌		
学 校		事迹类别		
院系专业		年级班级		
手机号		电子邮箱		
微信号		身份证号		
事迹简介 (简要说明个人自强事迹和成果, 2000 字以内)				

<p>校团委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p>地市级团委意见 (仅社区实践类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p>省级团委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 注：1. 此表格作为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推报活动报名表统一上报使用。
2. “事迹类别”一栏，从爱国修德、勤学求真、创新创业、社区实践、奋斗力行五类中选择一类填写。

附件 3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
科创团体奖学金推荐表

推荐团体名称			
所属高校			
团体人数		在学青年学生占比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职务	
负责人联系电话		负责人微信号	
主要事迹（1000 字以内）			
学校意见：（签章）		省级团委意见：（盖章）	

注：在学青年学生占比不低于 80%。

附件 4

2023-2024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
奖学金推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推荐表

学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微信号	
人员参与规模		校级自强之星人数	
本校组织情况（1000 字以内） 院校“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奖学金人选推报活动开展情况（主要包括宣传发动、人员参与规模、确定名单机制、自强之星宣传等不同层面）。			
学校意见：（签章）		省级团委意见：（盖章）	

附件 5

2023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 高校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 名额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 名额
1	四川大学	1	28	成都大学	1
2	电子科技大学	1	29	成都工业学院	1
3	西南交通大学	1	30	攀枝花学院	1
4	西南财经大学	1	31	四川旅游学院	1
5	西南民族大学	1	32	四川民族学院	1
6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1	33	四川警察学院	1
7	四川农业大学	1	34	成都东软学院	1
8	西南石油大学	1	35	吉利学院	1
9	成都理工大学	1	36	成都艺术职业大学	1
10	西南科技大学	1	37	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	1
11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1	38	成都理工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1
12	四川轻化工大学	1	39	四川传媒学院	1
13	西华大学	1	40	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	1
14	西昌学院	1	41	成都文理学院	1
15	西南医科大学	1	42	四川工商学院	1
16	成都中医药大学	1	43	四川外国语大学成都学院	1
17	川北医学院	1	44	成都医学院	1
18	四川师范大学	1	45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1
19	西华师范大学	1	46	成都锦城学院	1
20	绵阳师范学院	1	47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	1
21	内江师范学院	1	48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	1
22	宜宾学院	1	49	四川文化艺术学院	1
23	四川文理学院	1	50	绵阳城市学院	1
24	阿坝师范学院	1	51	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	1
25	乐山师范学院	1	52	成都师范学院	1
26	成都体育学院	1	53	四川电影电视学院	1
27	四川音乐学院	1	54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1
55	民办四川天一学院	1	85	四川文化传媒职业学院	1
56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1	86	四川华新现代职业学院	1
57	四川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1	87	四川管理（铁道）职业学院	1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 名额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 名额
58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1	88	四川艺术职业学院	1
59	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1	89	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1
60	四川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1	90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	1
61	南充职业技术学院	1	91	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1
62	内江职业技术学院	1	92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1
63	四川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1	93	四川城市职业学院	1
64	四川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1	94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1
65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	95	四川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66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1	96	四川长江职业学院	1
67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	97	四川三河职业学院	1
68	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1	98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69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99	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	1
70	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1	100	四川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1
71	达州职业技术学院	1	101	巴中职业技术学院	1
72	四川托普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1	102	四川希望汽车职业学院	1
73	四川国际标榜职业学院	1	103	四川电子机械职业技术学院	1
74	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1	104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1
75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1	105	川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76	泸州职业技术学院	1	106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	1
77	眉山职业技术学院	1	107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
78	四川职业技术学院	1	108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1
79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	1	109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1
80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	1	110	四川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1
81	四川商务职业学院	1	111	西昌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 科学学校	1
82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1	112	眉山药科职业学院	1
83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	1	113	天府新区信息职业学院	1
84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	114	德阳城市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1
115	德阳科贸职业学院	1	125	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	1
116	江阳城建职业学院	1	126	资阳口腔职业学院	1
117	天府新区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1	127	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	1
118	天府新区通用航空职业学院	1	128	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1
119	阿坝职业学院	1	129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1
120	四川体育职业学院	1	130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	1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 名额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 名额
121	广元中核职业技术学院	1	131	德阳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1
122	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	1	132	泸州医疗器械职业学院	1
123	内江卫生与健康职业学院	1	133	甘孜职业技术学院	1
124	南充科技职业学院	1	134	自贡职业技术学院	1

附件 6

2023 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 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

市（州）	推荐 名额	市（州）	推荐 名额	市（州）	推荐 名额
成都	2	自贡	2	广安	2
甘孜	2	遂宁	2	达州	2
宜宾	2	凉山	2	乐山	2
阿坝	2	广元	2	内江	2
泸州	2	绵阳	2	攀枝花	2
眉山	2	德阳	2	雅安	2
资阳	2	巴中	2	南充	2